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536100701000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参照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中对职能和机构的相关表述进行公开。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始建于 1995 年，当时名称为玉溪地区精神卫生康复教育中心，1998 年更名为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是玉溪市内唯一一所专业精神心理卫生医疗机构。担负着全玉溪市各（区）县的精神、神经系统疾病的治疗、科研和教学工作。医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30400431985825D，法定代表人：蔡德芳，开办资金：8609 万元，地址：玉溪市红塔区星云路 4 号。

医院宗旨和业务范围：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护理保健服务，为控制脑系专科疾病提供防治保障。精神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临床心理、骨伤科、普外科等的诊疗、护理和防治、咨询，脑系专科、临床心理疾病研究与技术指导、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继续再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医科大学生临床教学。

医院占地面积约 2789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3938 平方米，编制床位 550 张，目前开放床位 772 张。医院目前已建成“玉溪市心理咨询与治疗中心”、“玉溪市精神疾病防治中心”，为昆明理工大学非直属附属医院、三级甲等专科医院，医院以精神、神经、心理卫生、老年病为医院特色专科，精神专科特色治疗有：

无抽搐电休克、沙盘游戏心理治疗、生物反馈、多导睡眠监测、经颅磁刺激、直流电刺激等等，现已建设发展为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为一体的精神专科医院。

（二）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一年来，医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发扬敢闯敢试玉溪精神，努力寻求医院优质发展，2022 年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 科学规划促高质量发展。医院重新修订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详细制定医院年度主要医疗业务的发展计划，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医院之变”。学科建设取得新突破。引进“韩芳专家工作站”，积极申报“郝伟专家工作站”，成功入选云南省临床药学中心建设单位分中心，积极推进老年病科及精神科重点专科、云南省精神医学中心分中心的申报。基础设施得到新改善。投入资金 330 余万，完成医院手术室及内外科大楼防水工程、设备设施、病区改造扩容工程；建设精神 ICU，推进优抚医院建设，为患者和职工提供更舒适医疗服务环境和工作环境。医疗资源得到新巩固。本着政府主导、优势互补、持续发展、群众受益的原则，成立玉溪市精神专科联盟，与华宁、易门县、元江县、通海县 4 个县级医疗机构签署专科联盟协议，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

2. 稳重精，重性精神障碍管理成效显著。截止 2022 年末，云南省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中玉溪市在册患者 12021 人，平均严重精神障碍报告患病率 5.41%。规范管理患者 11536 人，规范管理率 95.97%，在册患者服药率 93.63%，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 93.34%，危险性评估 3 级以上患者 27 人。有保障，积极做好精神卫生服务保障工作。2022 年精神卫生工作医院共派出技术骨干专家 383 人次，与公安、民政、残联等多部门协作，提供诊断、治疗、评估技术支持。落实基本公共精神卫生服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任务，加强对肇事肇祸严重精神病人的管理治疗，为首家将精神分裂症患者应用第二代长效针剂门诊治疗项目推广到元江县、红塔区，有效控制患者病情，降低了肇事肇祸风险。增业务，完成病区改造扩容。自筹资金近 100 万元对外科大楼四、五楼病区进行改造扩容，提高收治能力，基层精神卫生科加密下乡义诊、筛查、服务和指导频次，确保了我市二十大期间不发生严重精神病患者肇事肇祸案件，为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了平安和谐的社会环境。目前，该科室主要作为缓冲病区，承担着重精患者的收治，守住医院重精收治的大门，为其余重精科室患者周转赢得了时间。

3. 优结构，推动医院发展取得新成效。内培外引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名医名技培养推荐力度，有 1 名同志入选“兴玉名医”、1 名同志入选“兴玉数字化及数字经济产业人才”项目。医

疗服务评价指标省内名列前茅。我们围绕医改目标及公立医院考核指标，强化内涵管理，努力实现“三个转变、三个提高”。

2022 年上报的 DRGS 数据中，CMI 值 2.7248，DRG 组数 195，时间消耗指数 0.85，费用消耗指数 0.78，DRG 总量 19313。各项重要医疗业务指标，均位于全省精神专科医院前列。

4. 强化医疗质量管理和内部运营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发挥财务参与经济活动调研及论证。建立现金流监控预警模型；制定医院总体收入预算，由预算管理委员会根据收支结余目标对支出计划进行调整。优化整活资源配置。完成物资设备的清盘工作，建立二级账目；加强业财融合；加强资产管理；运营分析工作；推进医疗服务价格内部管理长效机制建设，

5. 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担当作为。

医院按照国家、省、市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认真落实各项工作，结合医院实际完善应急预案，规范流程管理、强化医疗救治，组建应急队伍、做好支援准备；完善了快速启动院内的应急流程，主动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

2022 年 1-11 月，医院按照市委市政府市卫健委等上级部门的要求，先后派出 6 名护理人员、5 名 PCR 实验室检测人员到德宏、临沧、上海、马关、贵州、西双版纳等地开展疫情防控支援工作；按照市卫健委的统一部署，累计派出 353 批次，648 名医务人员，完成省运会、残运会、高铁站、疫苗接种点的医疗保障工

作；完成市内核酸采样、各酒店隔离点疫情防控任务 114 批次共 382 人次；完成“10.11”澄江疫情大规模核酸采样和儿童医院亚定点医院收治工作。院感防控做到每日督查，每月有计划地进行分类分层分级的培训，累计进行全员培训 19 次，共 7815 人次，分层培训 38 次，共 1535 人次。以实际行动支持全省全市疫情防控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共设置 42 个内设机构，行政及后勤职能科室 10 个（相当于正科级）：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保卫科）、纪检监察审计科、人力资源科（老干科）、计划财务科（医疗保险科）、总务后勤装备科、医务科（科教科）、护理部（感染管理办公室）、门诊部（基层精神卫生科）、信息网络中心，领导职数 18 名（10 正 8 副）。临床医技业务科室 32 个：精神一科（心身疾病科）、精神二科、精神三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普外科（含骨伤）、急诊科等等，设中层正职职数 32 名，副职职数 22 名。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2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22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69 人（离休 0 人，退休 69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9 人（离休 0 人，退休 69 人）。

实有车辆编制 8 辆，在编实有车辆 5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我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我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0,907,892.7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675,093.21 元，占总收入的 15.04%；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94,150,773.15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84.89%；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82,026.37 元，占总收入的 0.07%。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1,587,450.97 元，下降 9.4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093,422.59 元，下降 32.53%；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减少 15,739,549.93 元，下降 14.32%；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58,676.37 元，增长 251.2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底疫情放开后，医院承担大量防控工作任务，日常医疗业务受较大影响。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1,612,905.62 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863,346.63 元，占总支出的 95.74%；项目支出 4,749,558.99 元，占总支出的 4.26%；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7,804,073.89 元，下降 6.54%。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0,438,304.47 元，下降 8.90%；项目支出增加

2,634,230.58 元，增长 124.53%；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06,863,346.63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58,949,193.83 元，占基本支出的 55.1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7,914,152.80 元，占基本支出的 44.8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749,558.99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支出中，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6.00 元；2100205 精神病医院项目支出 1192473.15 元；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869920.00 元；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36900.00 元；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542422.45 元；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7437.39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675,093.21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4.94%。与上年相比增加 3,247,527.59 元，增长 24.1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由于医院人员增加、社保基数调整等，用于社保缴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0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主要用于医院疫情防控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30,218.8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1.97%。主要用于医院编内职工的由单位承担部分的社保缴费。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1,344,468.3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8.03%。主要用于 2100205 精神病医院项目支出 4962473.15 元，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869920.00 元，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支出 36900.00 元，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542422.45 元，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5315.34 元，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7437.39 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XX%。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我单位三公经费自行统筹列支，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单位三公经费自行统筹列支，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该部分由单位严格按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口径自行填报）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第二人民医院资产总额 175509598.48 元，其中，流动资产 42113264.12 元，固定资产 128751473.36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2599361.00 元，其他资产 20455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用原值填列）。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16927884.37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3980476.69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665,5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900,1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04,00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61,40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以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若没有涉及专用名词，建议直接保留模板提供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536100701111